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车间改
造及废气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苏州市环科环保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05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玉井光一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郑家传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郑家传

填 表 人：沈雪婷

建设单位：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苏州市环科环保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电 话：0512-68251188

电 话：0512-65262346

传 真：0512-68251188

传 真：05 12-65262346

邮 编：215011

邮 编：215000

地址：苏州高新区长江路 138 号

地址：苏州市吴中区双银星座商业广场 1601 室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车间改造及废气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扩建√ 技改 迁建(划√)				
建设地点	苏州高新区长江路 138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塑料外壳、数码照相机、乳腺 X 线摄像系统、电子基板、一次性成像照相机、CCTV 镜头、车载镜头（光学镜头）、医用打印机、X 射线摄影暗匣、X 摄像系统、X 摄影成像阅读系统				
设计生产能力	塑料外壳 24 万个/a、数码照相机 46 万台/a、乳腺 X 线摄像系统 720 台/a、电子基板 19 万件/a、一次性成像照相机 85 万台/a、CCTV 镜头 53600 台/a、车载镜头（光学镜头）140 万只/a、医用打印机 1800 台/a、X 射线摄影暗匣 5 万个/a、X 摄像系统 720 台/a、X 摄影成像阅读系统 10627 万台/a				
实际生产能力	塑料外壳 24 万个/a、数码照相机 46 万台/a、乳腺 X 线摄像系统 720 台/a、电子基板 19 万件/a、一次性成像照相机 85 万台/a、CCTV 镜头 53600 台/a、车载镜头（光学镜头）140 万只/a、医用打印机 1800 台/a、X 射线摄影暗匣 5 万个/a、X 摄像系统 720 台/a、X 摄影成像阅读系统 10627 万台/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3	开工建设时间	2018.3		
调试时间	2018.9-2018.10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11.14~2018.11.15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苏州市环科环保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大有水木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苏州沈氏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9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 万元	比例	0.31%
实际总概算	950 万元	环保投资	130 万元	比例	13.7%

验收 监测 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3、《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 4、《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 5、《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 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订单； 8、《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订单； 9、《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0、《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1、《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1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1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4、《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车间改造及废气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环科环保技术发展有限公司，2018年3月）； 15、《关于对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车间改造及废气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苏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2018年8月22日，苏新环项[2018]183号）； 16、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	---

验收
监测
评价
标准、
标号、
级别、
限值

1、废气

根据苏州高新区管委会《关于印发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苏高新管[2018]74号),一期厂房涉及VOCs行业工业企业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执行70mg/m³。其他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有机污染物因子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浓度的80%;锡及其化合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二期厂房、三期厂房VOCs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2中相关标准。

表 1-1 废气标准限值

污染物	有组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采用标准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监控点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锡及其化合物	8.5	15	0.31	肉眼不可见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70	15	10	3.2		
VOCs	50	15	1.5	2.0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2
臭气浓度	/	/	/	20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

2、废水

项目污水接入高新区第一污水厂处理后,尾水排入京杭运河。项目厂排口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2 废水标准限值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4 三级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500
			SS		400
			动植物油		1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1 B等级	氨氮(以N计)	mg/L	45*
			总磷(以P计)		8*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

表 1-3 噪声标准限值

污染物名称	昼间	夜间	评价依据
西、南、北厂界噪声	70dB(A)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类标准
东厂界噪声	65dB(A)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表二

项目概况：

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于 1995 年落户于苏州高新区。公司以生产一次成像照相机为起点开始创业。通过集结集团企业的技术力量、生产出了高画质、高品质的映像机器。公司不仅从事照相机的组装，而且具备树脂成型工艺、线路板贴片工艺。2010 年，公司新设立医疗器械生产部门，生产医用干色激光打印机，X 射线摄影暗匣，以及其他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如今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已经发展成为具有综合实力的工厂。

为了顺应市场的需求，富士胶片对现有一期二层数进行适应性改造具体改造内容为：1、将一期二层原有食堂搬至综合事务楼空置区域，将食堂区域改造成厂房；2、将原二期二层的食堂也搬至综合事务楼空置区域，将其改造成人员办公室，不涉及生产。利用改造后的一期二层厂房进行数码相机产品的产能扩建，可实现新增数码相机产能 10 万台/年。

项目立项文件中的废气改造内容不再进行建设，生产过程中的废气处理依托企业于 2017 年申报的化学品仓库（序号：8B）项目。化学品仓库（序号：8B）项目于 2017 年申报，2018 年 2 月 12 日获得高新区环保局审批（苏新环项[2018]64 号），项目申报时针对原有厂区废气无组织排放情况，环保部门要求企业以“以新带老”方式进行整改，整改后全厂可实现废气 100% 负压收集，收集后的有机废气经 UV 光氧催化处理后排放。即化学品仓库项目建设完成后，厂内废气可实现有效收集处理。经化学品仓库项目整改后的废气收集处理设施，也能够满足本项目对于废气处理要求，

因此，本次验收范围包括车间改造部分。

建成后全厂年生产塑料外壳 24 万个、数码照相机 46 万台、乳腺 X 线摄像系统 720 台、电子基板 19 万件、一次性成像照相机 85 万台、CCTV 镜头 53600 台、车载镜头（光学镜头）140 万只、医用打印机 1800 台、X 射线摄影暗匣 5 万个、X 摄像系统 720 台、X 摄影成像阅读系统 10627 万台。

企业新增员工 100 人，年工作 300 天，两班制，每班 8 小时。

以上扩建部分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已投入试运行，具备建设项目“三同时”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工程建设内容:

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中环西线、苏福快速路、北环快速路覆盖项目所在区域。另外长江路、塔园路、竹园路构成区域主要对外通道。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附近路网密布，工业企业密集，并夹杂着商住区连片分布。项目以东为华邦光美电子（苏州）公司，以南为向阳路，向阳路以南为苏州路之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侧为长江路，隔路为国巨电子有限公司，以北为明基医院预留医疗，项目周边概况图见图 2。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图 3，一期二层改造前后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4，二期二层改造前后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5。

2、建设内容

该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1，公辅及辅助工程见表 2-2，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2-1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年运行时数 (h/a)
	扩建前产能	环评设计扩建后 产能(变化量)	实际产能	单位	
塑料外壳	24	24 (0)	24	万个	8400
数码照相机	36	46 (+10)	46	万台	
乳腺 X 线摄像系统	720	720 (0)	720	台	
电子基板	19	19 (0)	19	万件	
一次性成像照相机	85	85 (0)	85	万台	
CCTV 镜头	53600	53600 (0)	53600	台	
车载镜头（光学镜头）	140	140 (0)	140	万只	
医用打印机	1800	1800 (0)	1800	台	
X 射线摄影暗匣	5	5 (0)	5	万个	
X 摄像系统	720	720 (0)	720	台	
X 摄影成像阅读系统	10627	10627 (0)	10627	万台	

表2-2 本项目主体、公用及环保工程情况

类别	设施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公辅工程	冷却塔	循环水量35t/h	与环评一致	依托现有
		循环水量115t/h	与环评一致	依托现有
	空压机	22kw×8	与环评一致	--
	给水	214148t/a	155848t/a	依托现有
	排水	176416t/a	63016t/a	依托现有
	供电	1812万度	与环评一致	依托现有
	化学品仓库	200m ²	与环评一致	化学品仓库扩建项目新增
	物流仓库	60m ²	与环评一致	物流仓库扩建项目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食堂废水	自动油水分离器 20m³/h×1台； 8m³/h×1台；	与环评一致	不纳入本次验收*
	废气处理		UV光氧催化*1, 风量10000m³/h	与环评一致	一期一楼 (P1排气筒)
			UV光氧催化*2, 风量10000m³/h	与环评一致	一期二楼 (P1排气筒, 本次依托)
			UV光氧催化*1, 风量10000m³/h	与环评一致	二期一楼 (P2排气筒)**
			UV光氧催化*1, 风量20000m³/h	与环评一致	二期二楼 (P2排气筒)**
			UV光氧催化*1, 风量20000m³/h	与环评一致	三期一楼、三期二楼 (P3排气筒)**
			过滤装置*3	过滤装置*6	
	降噪	减噪措施	隔声、合理布置平面消声、减振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	面积20m²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危险固废	面积94m²	与环评一致	依托现有
事故应急池		容积300m³	容积170m³	依托现有	

*现有食堂餐食的烹煮外包给第三方公司，厂区内食堂不进行烹调，作为员工的用餐场所，仅有简单的洗刷用餐工具的废水产生，本次验收不含食堂油烟废气。

**本次扩建项目仅涉及一期厂房改造及配套废气治理措施及排气筒，因此P2、P3排气筒及其配套废气治理措施不纳入本次验收。

表2-3 本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工段位置	数量 (台/套)			备注	
				扩建前	环评设计扩建后 (变化量)	实际建设		
生产设备	1	注塑机	50t	黑物成型	16	16	16	一期一楼
	2	注塑机	100t		9	9	9	
	3	注塑机	150t		14	14	14	
	4	注塑机	180t		1	1	1	
	5	塑料粒粉碎机	中速		4	4	4	
	6	注塑机	30t		4	4	4	
	7	生产设备线	KMTT	数码相机组装	6	8 (+2)	8	二期二楼
	8	X 射线房	/	白物成型	4	4	4	二期一楼
	9	治具天桥架	/		2	2	2	
	10	生产设备线	KMTT	一次成像组装	10	10	10	二期二楼
	11	回流炉	JTR800	实装 (SMT)	2	2	2	二期二楼
	12	回流炉	古河		2	2	2	
	13	贴片机	CM602		2	2	2	
	14	贴片机	JUKI		4	4	4	
	15	贴片机	NPM-W		1	1	1	

	16	贴片机	TIM5000		5	5	5	
	17	OMRON 检查机	W N-II		3	3	3	
	18	OMRON 检查机	S-500		1	1	1	
	19	上下板机	DEK		8	8	8	
	20	热熔机 (CCTV)	HKS-5001		2	2	2	
	21	MTF (CCTV)	FFOP 制作 无型号		2	2	2	
	22	UV 照射机	松下 UP50		1	1	1	
	23	UV 照射机	松下 UJ30		7	7	7	
	24	G6 偏芯调整机	FFOP 制作 无型号		1	1	1	
	25	压着机	T-1		1	1	1	
	26	SFR	FFOP 制作 无型号		2	2	2	
	27	焦距检查机	CL-500-FM3		1	1	1	
	28	激光印字机	MD-V9900A		2	2	2	
	29	高精度组立机	FFOP 制作 无型号	车载镜头 组装	15	15	15	三期 一楼
	30	热熔机 (车载)	HKS-7002-FF		7	7	7	
	31	气密检查机	FL-296AH- OR		8	8	8	
	32	MTF (车载)	FFOP 制作 无型号		4	4	4	
	33	重影检查机	FFOP 制作 无型号		4	4	4	
	34	带挂机	OB-360		2	2	2	
	35	真空包装机	SQ-203S		2	2	2	
	36	自动移栽机	FFOP 制作 无型号		1	1	1	
	37	自动组立机	FFOP 制作 无型号		1	1	1	
	38	注塑机	50t		白物成型	6	6	
	39	注塑机	100t	2		2	2	
	40	组装线	PRITWO	黑物成型	1	1	1	三期 二楼
	41	组装线	2000X		1	1	1	
	42	组装线	5500		1	1	1	
	43	组装线	7000S			1	1	
	44	组装线	CASSETTE		1	1	1	
	45	组装线	r-BASE		1	1	1	
	46	组装线	XLII		1	1	1	
公辅 设备	1	冷却塔	35t/h		/	1	1	
	2		115 t/h	/	1	1	1	三期 注塑
	3	空压机	22kw	/	8	8	8	依托 现有
	4	纯水机	2×5m ³ /h	/	2	2	2	
环保 设备	1	紫外光氧化设备	/	/	6	6	6	
	2	过滤装置	/	/	3	3	6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4 本项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名称	组份/规格	存储形式及规格	扩建前用量 (t/a)	环评设计扩建后年用量 (变化量) t/a	实际年用量 (t/a)
ABS 塑料粒子	丙烯晴-丁二烯-苯乙烯聚合物	50kg/袋	45	45	45
PMMA 塑料粒子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50kg/袋	15	15	15
PC 塑料粒子	聚碳酸酯	50kg/袋	15	15	15
POM 塑料粒子	聚甲醛	50kg/袋	15	15	15
电子元器件	/	/	315万件	325万件 (+10万件)	325万件
钣金	Fe	/	6万件	6万件	6万
无水酒精	酒精	500ml/瓶	7.5	7.8 (+0.3)	7.8
无铅焊锡丝	Sn95.5%, Ag3%, Cu0.5%, 松香1%	500g/卷	3.586	3.646 (+0.06)	3.646
ThreeBond1401B 防松剂	甲醇70%, 乙烯树30%	200g/铁罐	0.06	0.065 (+0.005)	0.065
粘结剂	甲基丙烯酸甲酯45%, 聚氨酯丙烯酸树脂45%, 丙烯酸10%	50g/瓶	0.0015	0.0015	0.0015
煤油	煤油	500ml/瓶	0.0115	0.015	0.0115
乙醚	乙醚	500ml/瓶	0.0085	0.0085	0.0085
异丙醇	异丙醇	500ml/瓶	0.225	0.225	0.225
乙酸乙酯	乙酸乙酯	500ml/瓶	0.3 (kg)	0.3	0.3
粘接剂B 剂	1,2 二氯乙烷92%,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5%, 环己烷2%	0.5kg/瓶	0.975	0.975	0.975
HYPER CLEAN EE-3320清洗液	六甲基二硅醚	18L/桶	2.7	2.88 (+0.18)	2.88
EE-3310 有机硅洗净液	甲基硅氧烷 0%, 乙醇40%	13kg/桶	0.156	0.156	0.156
THreeBond1303N 粘着剂	丙烯酸酯	50g/瓶	0.38(kg)	0.38	0.38
四氢呋喃	四氢呋喃	500ml/瓶	0.0067	0.0067	0.0067
575F 粘接剂	酚树脂30%, 丙酮30%, 环己烷40%	15kg /桶	1.102	1.102	1.102
COLCOATN-103X 带电防止剂	丁醇50%, 丙醇40%, 乙醇4%, 水4%, 二氧化硅 %	1000ml/瓶	0.028	0.028	0.02
Makeup Ink TH-TYPE A油墨清洗剂	2-丁酮75%, 甲醇25%	1000ml/瓶	0.048	0.048	0.048

Ink JP-K67油墨	2-丁酮80%，甲醇10%，合成染料10%	50ml/瓶	0.0015	0.0065 (+0.005)	0.0065
KLUBER L40 润滑气雾剂	聚二醇油	420ml/罐	0.0063	0.0063	0.0063
防锈剂 PRIMER-A	含乙醇 80%	1kg /罐	0.0135	0.0135	0.0135
胶水 E-1603-A	有机硅混合物	1kg /罐	0.168	0.168	0.168
胶水 KE-1604-B	有机硅混合物	1kg /罐	0.168	0.168	0.168
THREEBOND3018	丙烯酸酯低聚物45%，丙烯酸50%	1kg /瓶	0.0315	0.0315	0.0315
润滑剂 RX-4339	氢氟醚 99%	1kg /瓶	0.0015	0.0015	0.0015
润滑剂 LUBAR BN	液化石油气 75%，异己烷 25%	420ml/罐	0.0032	0.0032	0.0032
HIDEOSPARTY 除气体油烟剂	甲醚：60%；1-甲基-2-吡咯烷酮30%，乙酸乙酯10%	420ml/罐	0.002	0.002	0.002
MR-1 非油性脱模剂	烷烃类有机溶剂70%，润滑油及添加剂30%	500ml/罐	0.0015	0.0015	0.0015
LAP 润滑油	矿油70%，合成油20%，膨润土10%	500g/罐	0.0023	0.0023	0.0023
油墨	2-丁酮80%，甲醇10%，合成染料10%	330ml/瓶	0.0015	0.0015	0.0015
290 螺丝紧固剂	1-甲基-1-苯基乙基过氧化氢小10%；1,4萘醌小于0.1%	50ml/瓶	0.0023	0.0033 (+0.001)	0.0033
SC950 胶水	石英10%~30%，二氧化钛1%，炭黑1%，溶剂70%	130g/瓶	0.63 (kg)	0.632 (+0.002)	0.632
AR-2 润滑脂	氟化物合成油，聚四氟乙烯	100g/瓶	0.15 (kg)	0.15	0.15
UV胶1542W	丙烯酸酯35%，聚氨酯丙烯酸酯聚合物30%，白炭黑35%	0.5kg/罐	0.003	0.003	0.003
UV 固化胶	聚氨酯丙烯酸脂70%	0.5kg/罐	0.1	0.13 (+0.03)	0.13
sankol CFD-409Z 润滑剂	聚四氟乙烯	1kg/瓶	0.742	0.798 (+0.056)	0.798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内容要求，见下表 2-5。

表 2-5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内容	项目对照情况
1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本公司产品品种与环评设计情况一致
2	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目前阶段实际产能与批复产能一致，未构成重大变动
3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 30%及以上	仓库面积未超过原环评中的申报面积，未构成重大变动。
4	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不涉及
5	项目重新选址	不涉及
6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不涉及
7	厂外管线路由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路由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不涉及
8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本项目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未发生变化，不构成重大变动
9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较环评增加 3 台过滤装置，共计 6 台过滤装置用于处理焊接废气，并优化废气处理措施将环评设计的 3 台活性炭装置变更为 6 台 UV 光氧催化（自带活性炭吸附），提高了污染物的处理效率，未构成重大变动。

项目对照《关于加强苏州高新区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试行）的通知》（苏高新环（2016）14 号）内容要求，见下表 2-6。

表 2-6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关于加强苏州高新区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试行）的通知》（苏高新环（2016）14 号）内容	项目对照情况
1	危险废弃物重大变更包含以下情况： 1、危险废弃物产生种类在原项目环评中漏评且实际产生量大于 1 吨的，或原项目环评中预计产生的危险废弃物种类在实际生产中未产生的。 2、危险废弃物实际产生数量超过原项目环评预计的百分之二十或者少于预计的 50%的。 3、危险废弃物自行利用、处置设备、工艺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固废增加废灯管 0.15t/a，小于 1 吨，不属于重大变动。有机废气因实际产排量较少，因此废活性炭产生量大幅减少。
2	性质重大变化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原有品种大类细化以及仅名称或外形变化的除外）。	产品品种未发生变化。
3	规模重大变化 (1) 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2)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 30%及以上。	本项目生产能力未增加；配套的仓储设施未发生变化；新增的生产装置未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3) 新增主要生产装置或主要生产装置类型调整、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4	<p>建设地点重大变化</p> <p>(1) 项目重新选址。</p> <p>(2)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p> <p>(3)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p> <p>(4) 厂外管线路由调整, 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 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路由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p>	不涉及。
5	<p>生产工艺重大变化</p> <p>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p>	不涉及。
6	<p>环境保护措施重大变化:</p> <p>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大幅增加, 符合以下情况(任意一种或以上):</p> <p>(1) 有组织排放变更为无组织排放且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的;</p> <p>(2) 无组织排放变更为有组织排放且新增污染物排放量突破原有无组织外排量的。</p> <p>(3) 污染(废水、废气、噪声)防治措施发生变化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4) 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p>	本项目完善了废气治理措施, 提高了废气处理效率, 未新增污染因子且减少了废气排放量, 不构成重大变动。
7	<p>上述条款中涉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变化(不包含纯生活污水增加的情况):</p> <p>(1) 新增工业氮、磷、主要重金属(铅、汞、镉、铬、砷)、二噁英或其它一类污染物因子。</p> <p>(2) 新增其它污染因子且污染物排放量明显增加满足以下情况之一的:</p> <p>a、新增工业废水排放量大于 20000 吨/年(COD 大于 1 吨/年);</p> <p>b、新增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大于 1 吨/年;</p> <p>c、新增 TVOC 排放量大于 0.5 吨/年;</p> <p>d、新增烟粉尘外排量大于 0.5 吨/年;</p> <p>e、新增排放总量后, 污染因子排放占标率大于 70%。</p>	不涉及。

根据以上分析, 建设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与环评设计基本一致, 变动情况如下:

①废气处理设施: 原环评中设计生产车间配备 3 台过滤装置处理焊接废气, 3 台活性炭装置处理有机废气, 实际配备 6 台过滤装置+6 台(套)UV 光氧催化(自带活性炭吸附装置), 提高了废气处理效率, 减少污染物排放, 不构成重大变动。

②应急事故池变小：原环评中规划的 300m³ 应急事故池为企业估算值，后建设过程中经设计院规划后调整为 170m³，满足风险管理要求，不会增加污染物及污染因子，不构成重大变动。变动说明见附件。

③危废产生量发生变动：废气处理措施变更后增加废灯管，增加量为 0.15t/a，未导致危废总产生量增加，并且定期委托苏州伟翔电子废弃物处理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理协议见附件；有机废气因实际产排量较少，因此废活性炭产生量大幅减少。贮存、运输等均符合危废管理要求，能够做到零排放，不构成重大变动。废活性炭产生量及处置量减少。

结合《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进行综合分析，本公司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未构成重大变动。

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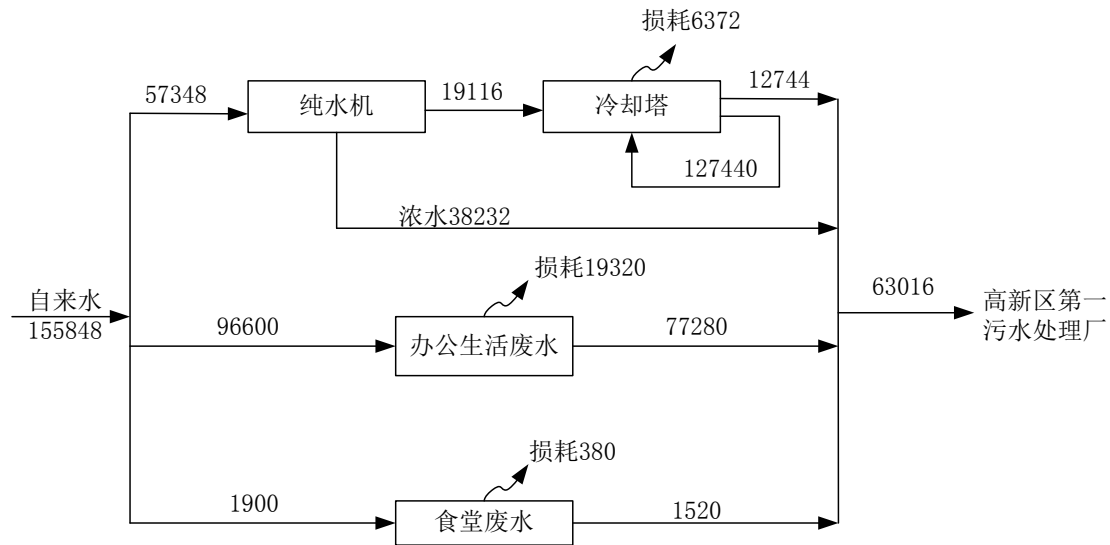


图 2-2 全厂水平衡图 (t/a)

表三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厂房改造项目建成后利用改造后一期二层厂房对数码相机组装产能进行扩建，扩建后可实现新增数码相机产能10万台/年，工艺流程不变，其余产品产能及工艺均不变，具体如下：

1、数码照相机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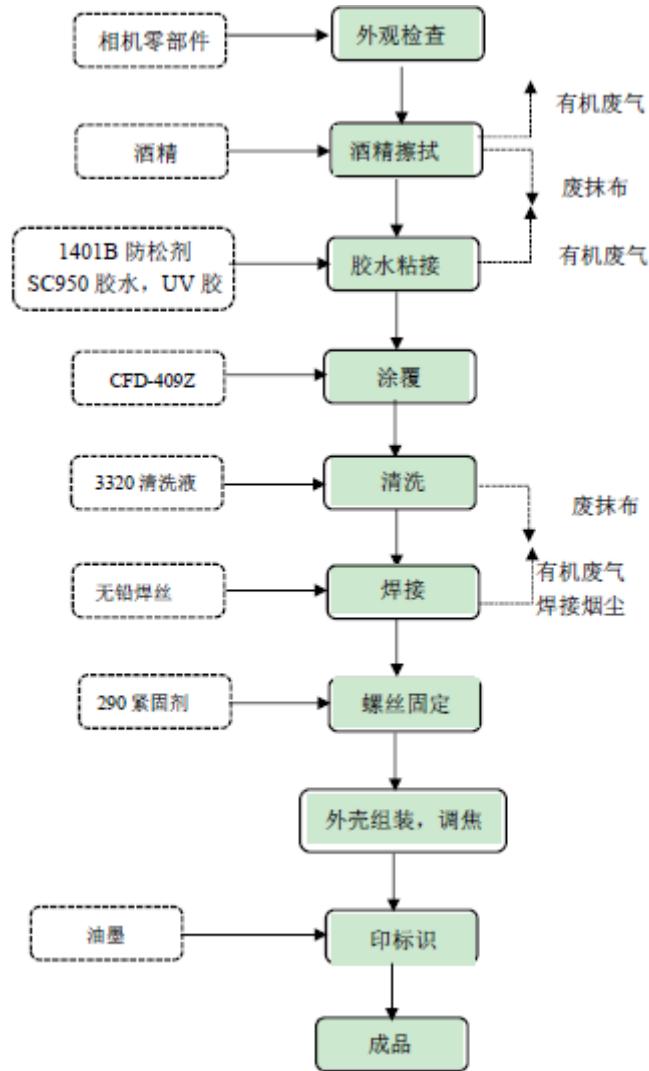


图3-1 本次扩建产品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为纯组装工艺，数码相机零部件依次经过外观检查、酒精擦拭、上胶水粘接、清洗剂擦拭、焊接、螺丝固定、组装、印标识等工序得到产品，具体工艺见图 3-1，相关说明如下：

外观检查：将外购来的相关零部件，进行检查，查看其是否能够满足相关的组装

要求，不符合组装要求的零部件退回原厂家。

酒精擦拭：将部分零部件用酒精进行擦拭，对其表面进行清洁，该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擦拭过程使用的废抹布。

胶水粘接：将进行过表面清洁的零部件按照图纸要求，进行组装，利用ThreeBond1401B防松剂SC950胶水及UV固化剂进行粘接。该过程中使用的ThreeBond1401B防松剂SC950胶水会产生有机废气。

涂覆：数码相机中的滑轮等部分部件需要进行润滑，使用的SANKOL CFD-409Z润滑剂对需要润滑的部件进行涂覆操作，该过程使用的SANKOL CFD-409Z主要聚四氟乙烯，使用过程为常温润滑不产生废气。

清洗剂清洗：将粘接过的产品，利用HYPER CLEAN EE3320清洗液进行清洁，该过程主要利用抹布粘清洗液进行擦拭，会产生废抹布。

焊接：利用无铅焊丝，采用人工电焊的方式对组装好的零部件进行焊接，使其更加固定，该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和有机废气。

螺丝固定：利用螺丝紧固剂对已组装好的零部件的螺丝部分进行固定。

外壳组装、焦距调整：将组装好的产品内部结构和产品外壳进行组装成型，对产品焦距进行调整。

印标识：对组装好的数码相机产品，印制相关标识，该过程主要在常温下进行。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种类有：酒精擦拭过程产生有机废气，胶水粘接过程产生有机废气，焊接过程产生有机废气、焊接烟尘。酒精擦拭、清洗剂擦拭过程产生废抹布。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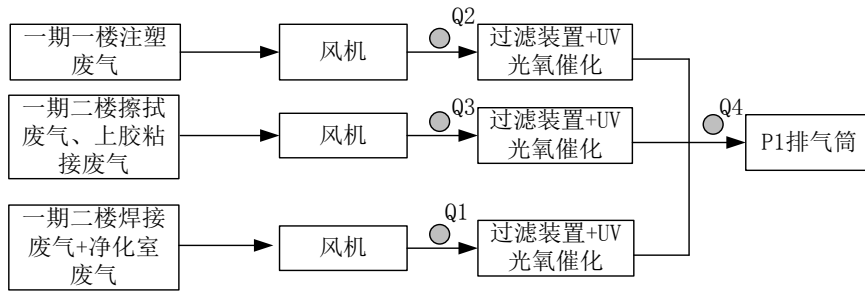
1、废气

在化学品仓库扩建工程阶段，为贯彻落实环保部门对企业提出的环保整改意见，企业对三个厂房废气进行有效收集后经UV光氧催化处理后有组织排放，本次扩建项目仅涉及一期厂房改造，一期厂房主要有注塑废气、酒精擦拭废气、上胶粘接废气、焊接废气。本项目废气采用负压收集，收集效率可实现100%。

表 3-1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一期厂房注塑废气、酒精擦拭废气、上胶粘接废气、焊接废气	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	UV 光氧催化+过滤装置	P1 排气筒

废气处理见图 3-2。



注：“●”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

图 3-2 废气处理流程图

废气处理设施如图3-3所示。



图3-3 废气处理设施及标志牌示意图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扩建项目新增员工100人，现有食堂餐食的烹煮外包给第三方公司，厂区内食堂不进行烹调，作为员工的用餐场所，仅有简单的洗刷用餐工具的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新区第一污水厂处理后排放。

3、噪声

扩建项目增加两条数码相机组装生产线，因此噪声设备主要为2条生产设备线，采取厂房隔音及距离衰减等措施，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有不合格零部件、废抹布、废包装容器及生活垃圾。

表 3-3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产污工序	名称	主要成分	形态	属性	固废编号	环评设计(t/a)	实际产生量(t/a)	采取处置措施
1	外观检查	不合格零部件	金属、塑料凳	固态	一般固废	/	800个	800个	退回厂家
2	办公	生活垃圾	/	固态		/	1207.5	1207.5	苏州市时进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3	擦拭	废抹布	乙醇等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36	0.36	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4	包装	废包装容器	防松剂、乙醇等	固态		HW49 900-041-49	3.53	3.53	
5	网板擦拭	擦拭纸	乙醇等	固态		HW49 900-041-49	0.5	0.5	
6	/	废润滑油	润滑油	液态		环评： HW08 900-217-08 实际： 900-249-08	0.04	0.04	高邮康博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7	/	废粘接剂	粘接剂	液态		HW13 900-014-13	0.26	0.26	
8	测试	废树脂胶片	树脂	固态		HW16 900-019-16	2.5	2.5	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9	实装车间	废基板	基板	固态		HW49 900-045-49	1	1	苏州伟翔电子废弃物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10	设备保养	含油废物	油类	固态		HW49 900-041-49	3.5	3.5	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11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过滤棉	有机物、活性炭	固态		HW49 900-041-	0.5	0.5	

						49			
12	废气治理	废灯管	灯管	固态		HW29 900-023- 29	/	0.15	苏州伟翔电子废弃物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与政策相符性

(1)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项目，也不属于限制、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

(2) 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和《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项目，也不属于限制、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年本），本项目不涉及限制、淘汰及高能耗类。

(3)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04号），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五条规定“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本项目不在《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上述所禁止的活动范围内。

本项目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项目无氮、磷生产废水排放，不在《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604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年修订）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相关的规定。

(4) 与《“二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

根据《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提出的总体要求和目标：以源头控制、结构优化、综合治

理、总量控制为原则，通过采用结构调整以及原料替代、过程管理、末端治理全过程污染控制措施，全面开展VOCs减排工作。重点削减工业源、移动源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强化生活源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全面建成VOCs综合防控体系，大幅减少VOCs排放总量。2017年底前，全面完成化工园区和重点企业VOCs综合治理，重点工业行业VOCs排放总量较2015年削减10%以上。到2020年，重点行业工艺装备、污染治理水平显著提升，污染治理设施稳定有效运行。全省VOCs排放总量削减20%以上，重点工业行业VOCs排放总量削减30%以上。通过与NO_x的协同减排，O₃污染加重态势得到遏制。

本项目有机废气和焊接烟尘均经过收集后处置。本项目清洗剂使用量较少，且厂房内采用负压收集，收集效率可达100%，收集后的有机废气经UV光氧催化处理后，达标排放，排放量较少，占用区域VOCs排放总量指标较少，与《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相关要求相符。

根据《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提出的总体目标：以源头控制、综合治理、总量控制、持续改善为原则，通过采用清洁原料替代、过程管理、末端治理污染控制措施，实现工业主要挥发性有机污染物（以下简称“VOCs”）排放总量大幅减少、企业VOCs达标排放、全区监控预警能力明显提升、区域空气质量得到改善的目标，以2016年全区VOCs排放量为基数，到2020年底前，全区重点工业行业VOCs排放总量削减30%以上。

本项目采取车间负压收集方式，使收集效率达到100%，有效提高了收集效率，在末端治理技术采用的采用UV光氧催化处理，处理效率能够90%。其治理工艺已经较为规范，将《方案》具体要求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一一对应核实，本项目满足《方案》中对于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和提高废气处理效率等环保措施的要求。

3、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 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长江路138路，经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有：石湖（高新区）风景名胜区3km、苏州白马涧风景名胜区4.5km，虎丘山风景名胜区4.6km。本项目不在上述保护区范围内，项目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规定要求。

(2)与资源利用上限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生产运营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电能、水资源等，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于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

(3)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为生活废水，产生的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高新区第一污水厂处理达标后排放，不会降低周边水体的功能类别；

项目产生废气经废气处理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不降低项目地周围大气环境现有的功能级别；拟建项目主要为组装产线，采用设备噪音值低，且项目采用低噪设备，采用减振、隔声降噪、距离衰减等处理措施处理，不降低声环境功能级别。

综上所述，本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4)与高新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

经与高新区入区企业负面清单对应，本项目在负面清单规定的范围，符合相关政策。

4、与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苏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年)》、《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城乡一体化暨分区规划（2009-2030）》中的相关规划要求，本项目所在地的规划用地类型为工业用地。如附图4所示。

5、项目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

(1) 施工期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施工期仅需简单装修和设备安装，对外环境影响小。

(2) 营运期

本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100%负压收集，经UV催化处理后排放，焊接过程中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经收集过滤后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废水排放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设备噪声低，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项目固废实现零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6、项目排放的各种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

(1) 废水

本项目废水排入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是可行的，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 标准后排放，预计对纳污水体水质影响较小。

(2) 废气

本项目建成后的废气不会对外环境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3) 噪声

本项目生产设备经采取隔声、减震、距离衰减等防治措施后，产生的噪声声源低，不会降低项目所在地原有声环境功能级别。

(4) 固废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7、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方案

全厂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COD、NH₃-N、TP，其余为总量考核因子。总量在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VOCs，在新区内平衡。本项目固体废物全部“零”排放。

8、项目采用的设备与选用的工艺符合清洁生产

本项目使用的能源为电能，为环境友好型能源；本项目主要为组装生产，生产过程中均为外购的元部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均能得到有效处置后，达标排放；设备较为先进。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9、项目环境风险

本项目通过积极采取防护措施后，可有效避免风险事故发生。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4-1 车间改造项目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必须切实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和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落实。本项目已落实环评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经监测可知各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

2	<p>厂区实行雨、污分流。该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p>	<p>已落实。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各项指标均满足排放标准要求。</p>
3	<p>加强废气排放管理。本项目采取车间负压收集方式，使废气收集率达到100%。对废气进行收集治理，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非甲烷总烃废气有组织排放浓度执行$\leq 70\text{mg/m}^3$，锡及其化合物有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食堂油烟经处理后达标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表2的标准。</p>	<p>已落实。本项目车间采取负压收集方式，收集率可达100%。验收监测期间，非甲烷总烃和锡及其化合物的排放浓度满足批复要求。目前由于食堂不进行烹煮工作，因此无食堂油烟产生。</p>
4	<p>采取切实有效的隔音降噪措施，本项目东厂届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leq 65\text{dB(A)}$，夜间$\leq 55\text{dB(A)}$，其余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昼间$\leq 70\text{dB(A)}$，夜间$\leq 55\text{dB(A)}$。</p>	<p>已落实。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p>
5	<p>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妥善处置或利用，不得排放。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建立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和环境事故应急预案，严格执行化学品的使用和管理要求，杜绝化学品贮存和使用过程中的跑、冒、滴、漏预防事故污染。</p>	<p>已落实。本项目固废均委托相关单位处置，并建立各项管理制度。</p>
6	<p>采取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建立完善的监控、监测、应急及报警系统，防止各类污染事故发生。危险品仓库和装卸区的地面及墙裙等部位须进行防渗漏处理、设置事故应急池、安装雨水应急阀门、库房内安置可燃气体自动监测仪。</p>	<p>已落实。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安装了应急及报警系统，危险品仓库和装卸区的地面及墙裙等部位须进行防渗漏处理、设置事故应急池、安装雨水应急阀门、库房内安置可燃气体自动监测仪。</p>
7	<p>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文）的要求执行。各类污染物排放口须设置监测采样口并安装环保标志牌。要求你公司积极推广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措施，贯彻ISO14000标准。</p>	<p>已落实。废气排放口均按照规范设置了采样口及环保标志牌。</p>
8	<p>建设单位是该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须自收到本文后及时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最终版本予以公开。同时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做好建设项目开工前、施工期和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p>	<p>开工、施工、建成后按照要求在施工现场竖立公示牌进行公示。</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废水	pH 值	玻璃电极法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重量法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法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水质 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 光光度法》(HJ 637-2012)
无组织 废气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 法》(GB/T 14675-1993)、《恶臭污染环 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 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锡(锡及其化 合物)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法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HJ/T 65-2001)
噪声	厂界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监测仪器

表 5-2 主要监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设备名称	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有效期
便携式 pH 计	206-pH1	JCSB-C-012-5	2019.08.17
风速仪	NK4500	JCSB-F-041-3	2019.08.26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JCSB-C-053-14	2019.07.02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EM-2072	JCSB-C-077-4	2019.07.19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JCSB-C-053-4	2018.11.30
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烟尘 自动测试仪	崂应 3012HD	JCSB-C-053-15	2019.07.02
便携式个体采样器	EM-300	JCSB-C-073-9	2018.11.16
便携式个体采样器	EM-300	JCSB-C-073-10	2018.11.16
便携式个体采样器	EM-300	JCSB-C-073-11	2018.11.16
便携式个体采样器	EM-300	JCSB-C-073-12	2018.11.16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JCSB-C-014-3	2019.08.30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JCSB-C-035-5	2019.07.02
声校准器	AWA6021A	JCSB-C-054-6	2019.07.30
声校准器	AWA6221A	JCSB-C-054-4	2019.03.01

数字滴定器	brand161	JCSB-C-033-1	2019.03.14
电子天平	MS204S	JCSB-C-008-1	2019.03.18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N	JCSB-C-016-2	2019.03.14
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5	JCSB-C-033	2019.03.14
原子吸收光谱仪	900T	JCSB-C-001	2020.03.14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7890B-5977A	JCSB-C-040-4	2019.12.24

3、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等，全程进行质量控制。

(2) 参加本项目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3) 废气采样前对仪器流量计进行校准，并检查气密性；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 GB16157-1996 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等进行。

(4) 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0m/s。

(5) 废水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 HJ 494-2009、HJ 493-2009 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6)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5-3 噪声质量控制一览表

监测日期		测量前校准值 Leq[dB(A)]	测量后校准值 Leq[dB(A)]	偏差 Leq [dB(A)]	是否合格
2018 年 11 月 14 日	昼间	94.1	94.1	0	合格
	夜间	93.7	93.7	0	合格
2018 年 11 月 15 日	昼间	94.1	94.1	0	合格
	夜间	94.1	94.1	0	合格

表 5-4 废气、废水质量控制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			加标			标样			
		个数	检查率 (%)	合格率 (%)	个数	检查率 (%)	合格率 (%)	个数	检查率 (%)	合格率 (%)	
废气	有组织	锡及其化合物	/	/	/	/	/	/	1	3.3	100
		非甲烷总烃	3	12.5	100	/	/	/	1	4.2	100
	无组织	臭气浓度	/	/	/	/	/	/	/	/	/

废水	接管口	pH 值	2	25	100	/	/	/	/	/	/
		CODcr	4	50	100	/	/	/	2	25	100
		SS	/	/	/	/	/	/	/	/	/
		氨氮	4	50	100	/	/	/	/	/	/
		TP	3	37.5	100	1	12.5	100	/	/	/
		动植物油	/	/	/	/	/	/	2	25	100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表 6-1 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名称/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备注
有组织 废气	P1 排气筒	进口 Q1	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个周期， 每周期四次	
		进口 Q2	非甲烷总烃		
		进口 Q3	非甲烷总烃		
		出口 Q4	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废气	上风向一个点位，下风向三个点位		臭气浓度	监测 2 个周期， 每周期三次	—
废水	接管口 S1		pH、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氨氮、总磷 动植物油	监测 2 个周期， 每周期四次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2 个周期， 每周期 1 次	昼夜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项目全年生产数以 350 天计，日生产时间以 24 小时计，二班制，合 8400 小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具体见下表 7-1 所示。

表 7-1 验收监测工况表

日期	产品名称	产量 (台)	占设计产能的负荷 (%)
2018.11.14	数码照相机	270	94
2018.11.15	数码照相机	275	96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表 7-2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及采样时间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	检测项目 单位: mg/L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
接管口 S1 2018.11.1 4	第 1 次	微黄、微味、无浮油	7.37	144	90	31.6	2.61	3.53
	第 2 次	微黄、微味、无浮油	7.39	138	85	31.6	2.53	3.41
	第 3 次	微黄、微味、无浮油	7.38	174	82	31.1	2.59	3.35
	第 4 次	微黄、微味、无浮油	7.33	157	81	31.6	2.60	3.36
	均值	/	/	153.25	84.5	31.5	2.58	3.41
接管口 S1 2018.11.1 5	第 1 次	微黄、微味、无浮油	7.33	222	170	30.8	2.89	0.91
	第 2 次	微黄、微味、无浮油	7.37	208	177	30.8	2.91	0.90
	第 3 次	微黄、微味、无浮油	7.32	234	182	30.6	2.84	0.90
	第 4 次	微黄、微味、无浮油	7.31	235	172	30.9	2.86	0.90
	均值	/	/	224.75	175.25	30.8	2.88	0.9
备注	标准	/		500	400	45	8	100
	评价	/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废气

(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3 P1 排气筒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	单位	2018-11-14				2018-11-15				
		1	2	3	均值	5	6	7	均值	
排气筒名称	/	P1 排气筒进口 Q1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面积	m ²	0.5								
大气压	kPa	102.5								
烟气温度	℃	21	26	27	25	18	19	19	19	
烟气流量	Nm ³ /h	3531	3870	3986	3786	4459	4627	4270	4452	
锡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5×10 ⁻²	7.88×10 ⁻³	1.51×10 ⁻²	1.27×10 ⁻²	3.66×10 ⁻³	9.77×10 ⁻³	6.04×10 ⁻³	6.49×10 ⁻³
	排放速率	kg/h	5.3×10 ⁻⁵	3.05×10 ⁻⁵	6.02×10 ⁻⁵	4.79×10 ⁻⁵	1.63×10 ⁻⁵	4.52×10 ⁻⁵	2.58×10 ⁻⁵	2.91×10 ⁻⁵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2.8	5.73	5.69	4.74	15.4	13.0	13.6	14
	排放速率	kg/h	9.89×10 ⁻³	2.22×10 ⁻²	2.27×10 ⁻²	1.83×10 ⁻²	6.87×10 ⁻²	6.02×10 ⁻²	5.81×10 ⁻²	6.23×10 ⁻²
排气筒名称	/	P1 排气筒进口 Q2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面积	m ²	0.32								
大气压	kPa	102.5								
烟气温度	℃	19	20	22	20	21	21	21	21	
烟气流量	Nm ³ /h	5349	6164	5603	5705	6182	6295	5287	5921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6.52	7.85	5.24	6.54	14.8	18.0	18.1	17.0
	排放速率	kg/h	3.49×10 ⁻²	4.84×10 ⁻²	2.94×10 ⁻²	3.76×10 ⁻²	9.15×10 ⁻²	0.113	9.57×10 ⁻²	0.100
排气筒名称	/	P1 排气筒进口 Q3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面积	m ²	0.5								
大气压	kPa	102.5								
烟气温度	℃	16	16	17	16	19	19	20	19	
烟气流量	Nm ³ /h	5795	5061	5720	5525	5745	5754	4951	5483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13.2	14.3	8.35	12.0	17.1	16.2	14.5	15.9
	排放速率	kg/h	7.65×10 ⁻²	7.234×10 ⁻²	4.78×10 ⁻²	6.55×10 ⁻²	9.82×10 ⁻²	9.32×10 ⁻²	7.18×10 ⁻²	8.77×10 ⁻²
排气筒名称	/	P1 排气筒出口 Q4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面积	m ²	1.2								
大气压	kPa	102.5								
烟气温度	℃	24	27	27	26	22	22	22	22	

烟气流量	Nm ³ /h	12238	12868	13787	12964	11915	14110	13584	13203	
锡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1.95×10 ⁻³	1.36×10 ⁻³	ND	1.1×10 ⁻³
	排放速率	kg/h	-	-	-	-	2.32×10 ⁻⁵	1.92×10 ⁻⁵	-	1.41×10 ⁻⁵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7.53	5.56	6.07	6.39	11.4	11.6	12.4	11.8
	排放速率	kg/h	9.22×10 ⁻²	7.15×10 ⁻²	8.37×10 ⁻²	8.25×10 ⁻²	0.136	0.164	0.168	0.156
处理效率	锡及其化合物	%	100				51.5			
	非甲烷总烃	%	32				37.6			

注：ND 表示未检出，锡及其化合物的检出限为 1.5×10⁻⁴mg/Nm³。

(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及监测时间 测点 频次	2018.11.14 臭气浓度（无量纲）			2018.11.15 臭气浓度（无量纲）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G1 上风向	13	12	12	12	13	12
G2 下风向	16	14	16	18	16	18
G3 下风向	15	15	15	16	16	18
G4 下风向	16	15	18	17	16	18
厂界最大测点浓度	18			18		
标准限值	20			20		
评价	达标			达标		
评价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标准					
气象参数	气温：16.4℃；大气压：102.3kPa； 风向：北；风速：2.4m/s；湿度： 67.7%			气温：15.5℃；大气压：102.4kPa； 风向：北；风速：2.4m/s；湿度： 7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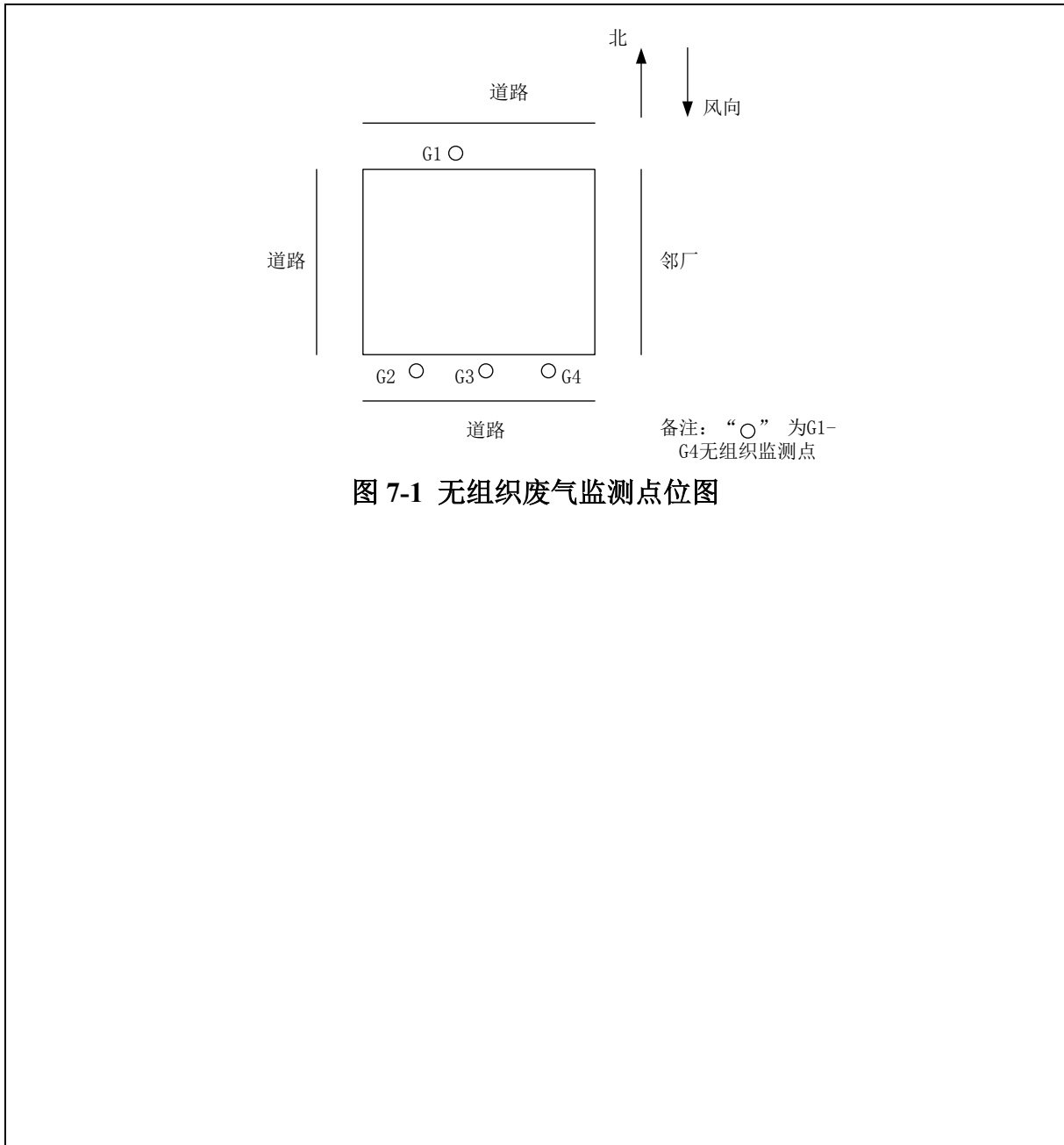


图 7-1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图

3、噪声

表 7-7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 位		N2 dB(A)	N3 dB(A)	N4 dB(A)	标准值 dB(A)	N1 dB(A)	标准值 dB(A)	评价
监测时间								
11月14日	昼间	55.1	56.8	57.9	70	50.3	65	达标
	夜间	47.5	48.7	49.0	55	45.8	55	达标
11月15日	昼间	55.7	57.9	58.8	70	50.7	65	达标
	夜间	48.0	48.4	48.3	55	44.7	55	达标
气象参数		2018年11月14日，昼间，风速：2.3m/s；夜间，风速：2.5m/s。 2018年11月15日，昼间，风速：2.5m/s；夜间，风速：2.6m/s。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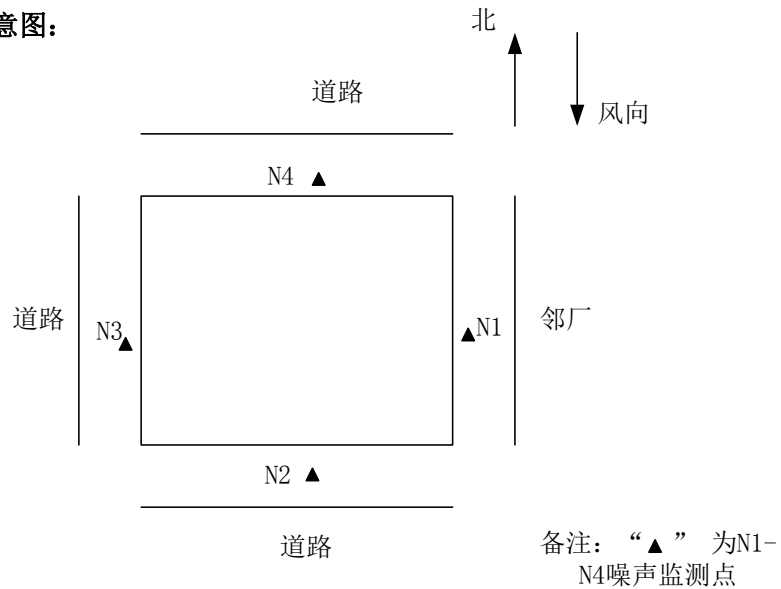


图 7-2 噪声测点位图

4、总量核算结果

表 7-8 总量核算情况表

废气污染源	污染物	本项目排放速率 (kg/h)	排放时间 (h) ^②	排放总量 (t)	合计总量 (t)	批复限定年排放量(t)	超标量(t)
P1 排气筒	锡及其化合物	0.000007	4200	0.0000294	0.0000798	0.00197	/
P2 排气筒 ^①	锡及其化合物	0.000012	4200	0.0000504			
	VOCs	0.0499	4200	0.21	0.794	0.938	/
P3 排气筒 ^①	VOCs	0.019	4200	0.08			
P1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0.12	4200	0.504			
废水污染源	污染物	本项目排放浓度 (mg/L)	排放时间 (d)	排放总量(t)		批复限定年排放量(t)	超标量(t)
生活污水	废水量	/	350	63016 ^③		176416	
	COD	189	350	11.91		60.004	
	SS	129.875	350	8.184		52.681	
	氨氮	31.15	350	1.963		3.137	
	总磷	2.73	350	0.172		0.6275	
	动植物油	2.155	350	0.136		0.946	

注：①P2、P3 排气筒数据取自《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化学品仓库（序号：8B）扩建项目》。

②经与企业核实，企业实际工作为两班制，生产实际运行时间为每班 7 小时，全年运行 300 天，则年排放时间为 4200 小时。

③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口未安装计量装置，根据企业实际用水量估算。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工况

监测期间,建设单位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第一阶段的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P1排气筒排放的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检测值均符合排放标准,有机废气满足苏州高新区管委会《关于印发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苏高新管[2018]74号)规定的 $70\text{mg}/\text{m}^3$,锡及其化合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

无组织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检测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

通过处理设施进出口两次检测结果计算可知,P1排气筒排放锡及其化合物的处理效率为100%、51.5%,P1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32%、37.6%。

(2)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厂界监测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排放标准;其余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排放标准。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不合格零部件厂家回收处理,生活垃圾委托苏州市时进市政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废抹布、废包装容器、擦拭纸、废树脂胶片、含油废物、废活性炭委托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处理,废润滑油、废粘接剂委托高邮康博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处理,废基板、废灯管委托苏州伟翔电子废弃物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5) 总量控制指标

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总量计算值符合审批意见中的相关要求。

3、建议和要求

- (1) 加强环保管理，完善管理机制，加强日常检查维护，定期进行事故演练。
- (2) 加强管理，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减少污染物排放。
- (3) 进一步加强固体废物安全处置工作，确保环境安全。